## 樓價仍遠超一般市民可負擔水平

# 財爺：現時私樓無撤辣空間

**新一份施政報告提出撤銷非住宅物業雙倍從價印花稅，引發社會對住宅物業是否有撤銷或放寬空間可能性的關注。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昨日發表網誌指出，當前住宅市場仍然堅挺，住屋價格仍遠高於一般市民可負擔水平，相關數據及走勢均顯示，現階段不具備放寬住宅物業市場需求管理措施的空間。他說，政府在評估私人住宅市場可否「撤辣」時，會審慎考慮四項因素，政府將密切留意市場情況，作持續動態評估。**

大公報記者 周宇

▶陳茂波表示，住宅市場現階段不具備撤辣空間

◀陳茂波指出，當前住宅市場仍然堅挺，住屋價格仍遠高於一般市民可負擔水平

陳茂波表示，近年來，雖然住宅樓市因社會事件、疫情等有所調整，但實存的住屋需求和低息環境令樓價仍然高企，現時住宅樓價與2010年相比累計升幅超過一倍。即使本港經濟持續五季呈負增長，期內住宅樓價累計僅回落不足3%。「這些數據及走勢均顯示，現階段不具備放寬住宅物業市場需求管理措施的空間。」

### 必須審慎考慮四項因素

陳茂波重申，在評估私人住宅樓市需求管理措施是否仍適切時，政府會審慎考慮四項因素。一是樓價下跌的幅度與速度，包括同區一手樓與二手樓之間的樓價差距變化；二是成交量，包括一手樓及二手樓市的銷情；三是未來住宅樓宇的供應量，當中包括落成量、發展商手頭可隨時開售單位的數量，以及短中期的潛在供應量；四是整體經濟情況與展望，除了看本港經濟及就業情況、利率走勢及市場資金量，還須注意外圍經濟環境。

陳茂波說，政府將密切留意市場情況，作持續動態評估，但毋須就「撤辣」定出硬指標或時限。

### 市建局研提早推煥然二期

市建局行政總監韋志成昨日在網誌中表示，將配合施政報告中有關市建局的房屋政策新措施，研究提早一年預售煥然懿居二期春田街／崇志街重建項目的260個單位的可行性，期望能由原先預計2024年預售推前至2023年，以滿足市民的「首置」需求。

另外，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指出，目前港珠澳大橋港車北上計劃，香港司機駕車前往廣東省之前，要預先申請內地駕駛執照和電子車牌。他強調，運房局將盡力爭取實現港車北上只需電子車牌，毋須另外掛上內地車牌；北上的港車每次可停留不多於30天，一年不超過180日。

## 潮州商會讚施政報告助中小企融入大灣區

**【大公報訊】**新一份施政報告連日來持續引發社會熱議，多個商會認為，施政報告內多項政策有助香港中小企業進軍大灣區市場，促進本港經濟發展。

**香港潮州商會**指出，施政報告中多項政策均透過加強融入大灣區，推動香港的金融、創科及專業服務等產業發展，拓闊青少年的發展空間，協助中小企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振興香港經濟，促進未來發展。

商會相信「跨境理財通」能推動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發展，深化大灣區金融合作，滿足大灣區和香港居民的投資需求。

至於「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及「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潮州商會相信有助於創造多個涉及科研、建築、工程、回收及運輸等綠色行業的就業機會；而資助青年初創企業、鼓勵本地青年人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就業，有助推動灣區內各個城市間的人才流動，幫助香港青年尋找更多可能。

### 為「一帶一路」建設提供支撐

潮州商會表示，新冠肺炎疫情下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施政報告以穩定香港經濟為大前提，集中大灣區和香港跟內地聯繫，助香港企業開拓內地市場，成為「內循環」的參與者、「外循環」的促成者；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幫助中小企走出當前的困境，帶領香港邁向晴天。

**香港一帶一路總商會**指出，圍繞海外經貿合作區試點這一新嘗試，對香港企業而言，也可作為「走出去」的落腳點，加強香港出口市場多樣化；配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更能夠為「一帶一路」建設提供有力支撐。

**香港青年創業家總商會主席謝海發**提出：「促進香港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就業和創業，教育、醫療和交通三方面配合至關重要。很多在內地創業的香港人士更希望得到香港的教育和醫療。因此，與內地辦學、醫療合作、交通建設等方面的政策備受創業者們關注。」

## 李文浩辱國激公憤 市民促DQ

**【大公報訊】記者段遠峰報道：**攬炒派深水埗區議員李文浩過去曾在辦事處門口公然張貼侮辱不同政見市民的告示，近日他不思悔改，更變本加厲！大公報記者發現，李文浩近日在區議會上多次煽動仇恨內地的言論，事件引發市民廣泛不滿，要求政府取消其區議員資格。有政界人士指出，李文浩言行或涉「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又認為政府應盡快要求區議員進行宣誓。

深水埗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日前舉行會議，其中一個議程為探討深水埗區「普教中」情況，以及討論「政府如何捍衛廣東話喺香港傳承」，發起人除了李文浩外，亦包括冼錦豪、黃傑朗及劉家衡。在討論文件中，多次出現抹黑「普教中」及「普通話」，稱「無明顯證據話用普通話教中文比用廣東話好」。

縱使有關文件刻意逃避涉及政治意圖或侮辱國家的字句，惟在會議期間，李發言時露出狐狸尾巴，「在國際間，『中國人』三個字等同於過街老鼠，你還用普通話，你還用他們的語言，你給人歧視、欺負，這個都是歷史的必然」。

### 涉公職人員行為失當

李文浩的辱華言論隨即再度成為輿論焦點，同為深水埗區議員的民建聯劉佩玉對李文浩的言論表示「憤怒及過分」。她指出，李文浩過去掛出「藍絲與狗」的標語已極具歧視及侮辱性，如今更侮辱全體中國人，「佢（李文浩）侮辱埋自己同埋自己屋企人！」她說：「佢（李文浩）流緊中國人的血，但侮辱中國人，所以應該要向全中國人道歉」。

▲李文浩（前排左）及劉家衡（前排右）等人曾展示「藍絲與狗」的標語，極具歧視及侮辱性

劉佩玉亦提到，李文浩作為區議員卻多次作出與區議員或公職人員不相符的言行，認為他的行為或涉「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當局應該嚴肅跟進。她指出，多區的攬炒派區議員在會上多次動議與民生或區議會無關的事項，僅加入所屬地區便稱議題與地區事務有關，藉機表達政治立場及破壞議會及香港，故建議應盡快推動區議員宣誓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以阻止他們繼續破壞。

李的辱華言論在網上引發大眾嘩然。市民紛紛留言要求政府取消其區議員資格。「Fung Chan」表示，「唔愛國愛港都算，只係識一味搞破壞，李文浩唔配做我哋的區議員，政府應該要DQ呢D人」。《大公報》記者曾致電李文浩，惟電話響起一聲後便被即時掛掉。

◀現場有鐵欄被掃毀，路政署人員正在搶修 大公報突發組攝

▼涉事的白色私家車失事衝落山坡，撞入一間鐵皮屋

## 跑車墮坡撞爆鐵皮屋 司機命危

**【大公報訊】記者黃浩輝報道：**一輛白色雷諾跑車昨晨沿沙田大埔公路行駛，至馬料水段近赤泥坪附近，懷疑失控自炒鏟上行人路，撞毀約八米鐵欄和撞到一棵大樹後翻轉，再飛墮下約四米深的山坡，撞向赤泥坪村一間鐵皮屋。跑車四輪朝天，車身嚴重損毀，車頭其後更冒煙着火。司機一度被困車內，惟最終自行爬出車廂，送院搶救後情況危殆。

涉事33歲姓林男司機仍在威爾斯親王醫院搶救，警員到場調查意外原因。據悉，林通過警方酒精呼氣測試，事主報稱事發時閃避狗隻失控肇禍。受意外影響，現場交通一度受阻。

大公報記者重返現場所見，涉事私家車嚴重損毀，零件及車胎飛脫，車身碎片散落一地，被撞及的村屋簷篷及牆身鐵皮損毀凹陷，幸屋內無人受傷。

涉事屋主駱先生表示，事發時剛剛睡醒，突然聽到「砰、砰、砰」幾聲巨響，走出屋外看見一輛私家車翻轉及着火，馬上報警求助。

### 附近時有車輛高速行駛

他曾嘗試拖水喉撲滅火種，直至消防員到場開喉將火救熄。他指，「司機隔咗一陣就由車內爬返出嚟，頭部有少少血漬，神智好像不清醒，可能撞擊到腦部，講嘢都講得唔清楚。」

被問到有否受驚，駱先生坦言「有少少，以前未發生過類似事件，好彩家人無受傷，真係要劏雞還神。」與駱先生同住的胞妹駱小姐指，附近路段不時有車輛高速行駛，傳出「飛車」聲響，被私家車撞凹的鐵皮屋是用作儲物的地方。

妍之有理 屈穎妍

## 5天的新聞和36個月的孤單

香港眾志前秘書長黃之鋒在去年6·21包圍警察總部暴亂中，煽惑及組織未經批准集結，證據確鑿，他不得不承認控罪，法官把他即時還押直至12月2日判刑。

入獄第一天，已有新聞報道說：黃之鋒正被單獨囚禁，因當他在進監獄的全身搜查時，懲教人員透過X光片發現他肚內有異物，故把他關進醫院的單人囚室單獨囚禁。

黃絲聽到呱呱叫，說懲教署故意虐待黃之鋒把他單獨囚禁；藍絲聽到嘖嘖稱奇，猜度肚內異物到底是蟲是屎？有人更懷疑：難道是個竊聽器？

無論黃之鋒肚內藏什麼，單獨囚禁都是正常程序，因為肚內有異物者，一般都是體內藏毒犯，為當事人生命安全着想，也為找出犯罪證據，在醫院單獨囚禁是必經程序。因為要排清肚內異物，故囚禁至少三至五天。

這類囚室內沒有抽水馬桶，只有一個糞兜，囚犯要把排洩物拉到兜內，經懲教員檢查找出毒品或異物。所以，如果說單獨囚禁難捱，管理單獨囚禁犯那些懲教員就更難頂了。

入獄不過三天，黃之鋒又再有新聞。德國媒體《世界報》聲稱黃之鋒在獄中接受了他們的書面訪問，黃形容自己就像中國內地異見人士，表示對香港司法制度已失去信心，不期望會有公平審訊。他又認為北京當局正加緊對香港的控制，所有人，不論是老師、記者、法官，其自由和權利都受到威脅，而且這種控制正擴散到全世界，強調中國是世界自由的威脅，呼籲世界與港人站在一起……

又過了兩天，工黨張超雄昨日在fb專頁透露，剛去探過黃之鋒，對方已從醫院單獨囚禁室返回荔枝角羈留所。他引述黃之鋒之言：「在獄中反而較少無力感，就算公民社會面對嚴酷打壓，只要人心不死，時機一到，運動必會再現。請大家都保重，人在運動在。」

其實法官不該判他入監牢，應該直接送他去青山。每天妄想症發作，最難得的是，有人願意天天去探望幫他向外傳話，見報率比政府新聞處還要強。

因為法例批准未判刑的罪犯每日可有15分鐘探訪時間，於是反對派又出動車輪探班隊，天天有人探望，天天發布消息，人不在，新聞仍在，keep住人氣。

其實，跟黃之鋒、周庭、林朗彥同判罪的那天，區域法院還有兩個「手足」下場相同，分別被判刑36個月和27個月，也是即時監禁。可惜，那些都是棄卒，連名字都沒有，更遑論有人天天來車輪探班，幫你回去寫賺錢網誌報告你在獄中吃過什麼飯拉過什麼屎。

黃之鋒5天的新聞和無名氏36個月的孤單，相信會令大家看清暴動背後的醜惡。